

云南省水利厅文件

云水建管〔2021〕35号

云南省水利厅关于将云南润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管理的通报

各州（市）水利（水务）局，有关单位：

按照《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水建设〔2019〕306号）等规定，经研究，现将云南润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不良行为记录信息认定情况进行全省通报。

一、不良行为事实

2020年12月，云南省监察委员会印发的《云南省监察委员会关于水利系统工程建设领域存在问题的监察建议》

（云监〔2020〕128号）指出，云南润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73429550-6、甲级资质证书编号：ZYTZ-A2013004）在阿香水库招标过程中存在违规违纪行为，主要问题为：一是招标代理方在招标过程中操纵招标过程，谋取不正当利益；二是招标代理方与投标人串通投标。2021年7月，在砚山县水务局印发《砚山县水务局关于阿香水库工程项目招标代理公司列为“黑名单”的通知》（砚水务发〔2021〕36号）后，文山州水务局印发了《文山州水务局关于云南润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列为“黑名单”的通报》（文水建管〔2021〕45号）。

二、不良行为记录

根据《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水建设〔2019〕306号）第二十七条规定，决定将云南润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管理；根据第二十九条规定，对该公司的列入“黑名单”管理信息公开期限为2年，自2021年7月30日起计算。

三、有关要求

全省参与水利建设市场招标投标企业要引以为戒，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开展工程招投标活动，牢固树立法治、诚信意识，共同维护水利建设市场良好秩序。

附件：文山州水务局关于云南润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列为“黑名单”的通报



抄送：水利部水利工程建设司，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云南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1年7月30日印发
